北京市教育系统
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表

党 支 部 名 称 _____

姓　　名 _____

工作（学习）单位 _____

中 共 北 京 市 委 教 育 工 作 委 员 会 制

说　明

1．本表作为对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的记录，由党支部填写，保存在党支部。

2．“单位、职务或职业”，教职工填写“工作单位及现任职务”，学生填写“班级+本科生（或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高职生、高中生）及职务”。

3．“本人主要经历”从小学填起。

4．“培养考察情况”可定期填写，“培养考察意见”每半年填写一次。

5．入党积极分子在北京教育系统内发生工作（学习）单位变动，新单位党组织要接续做好培养考察工作；调出北京教育系统工作（学习），应将本表连同其他材料一并转至新单位党组织。

姓名		性别		正面免冠照片 （2 寸）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出生地		
学历		学位 或职称		
单位、职务或职业				
现居住地				
居民身份证号码				
有何专长				
申请入党时间		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的时间		

本人主要经历	何年何月至 何年何月	在何地何部门任何职	证明人

主要家庭成员情况	关系	姓名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单位、职务或职业
主要社会关系情况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和处分					

参加入党教育培训情况	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培训主办单位	教育培训内容	成绩

培养联系人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联系培养时间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备注：

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发生变动，新单位党组织要及时安排培养联系人，接续做好培养考察工作。

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	
党员推荐或群团组织推优情况	推荐人或推优组织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党支部意见	党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党委意见	党委或党委组织部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党委意见”是指具有发展党员审批权限的党委出具是否同意备案的意见。由高校党委备案的，可由高校党委组织部出具备案意见并盖章。

<table>
<tr><td colspan="2">培养考察情况</td></tr>
<tr><td>培养联系人考察记录（含考察意见）</td><td>培养联系人签字：　　年　　月　　日</td></tr>
<tr><td>培养联系人考察记录（含考察意见）</td><td>培养联系人签字：　　年　　月　　日</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2">培养考察情况</td></tr>
<tr><td>培养联系人考察记录（含考察意见）</td><td>培养联系人签字：　　年　　月　　日</td></tr>
<tr><td>培养联系人考察记录（含考察意见）</td><td>培养联系人签字：　　年　　月　　日</td></tr>
</table>

培养考察情况	
培养联系人考察记录（含考察意见）	培养联系人签字：　　年　　月　　日
培养联系人考察记录（含考察意见）	培养联系人签字：　　年　　月　　日

培养考察情况	
培养联系人考察记录（含考察意见）	培养联系人签字：　　年　　月　　日
培养联系人考察记录（含考察意见）	培养联系人签字：　　年　　月　　日

<table>
<tr><td colspan="2">培养考察意见</td></tr>
<tr><td>党支部考察意见</td><td>党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td></tr>
<tr><td>党支部考察意见</td><td>党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td></tr>
</table>

培养考察意见	
党支部考察意见	党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党支部考察意见	党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确定为发展对象的意见	
培养联系人意见	培养联系人签字：　　年　　月　　日
培养联系人意见	培养联系人签字：　　年　　月　　日
党小组意见	党小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确定为发展对象的意见	
党支部意见	党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党总支意见	党总支盖章：　　年　月　日
党委意见	党委或党委组织部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党委意见”是指具有发展党员审批权限的党委出具是否同意备案的意见。由高校党委备案的，可由高校党委组织部出具备案意见并盖章。